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一) 公司名称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 注册资本

人民币 20000 万元整

(三) 公司住所和营业场所

公司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 81 号院一区 1 号楼 2 层
203-4 室

营业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 88 号 8 层西区

(四) 成立时间

2008 年 3 月 4 日 (2021 年 10 月公司获批银保监会颁发的保险许可证)

(五) 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受托管理委托人委托的人民币、外币资金, 开展另类投资业务; 管理运用自有人民币、外币资金; 开展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等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 与资产管理相关的咨询业务; 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国务院其他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六) 法定代表人

万谊青

（七）客服电话

010-83561999

（八）分支机构

人保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拟注销）

二、财务会计信息

“本公司”指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一）2021 年度财务会计信息

1. 资产负债情况

单位：元

资产负债	公司财务报表数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1,128,951,944.73	1,303,253,988.62
负债	624,703,496.27	527,486,015.17
股东权益	504,248,448.46	775,767,973.45

2. 损益情况

单位：元

损益科目	公司财务报表数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478,204,907.17	461,515,075.09
营业支出	237,004,197.12	281,863,834.65
营业利润	241,200,710.05	179,651,240.44
利润总额	237,736,066.93	176,115,845.13
净利润	177,787,023.05	133,859,528.18

3. 现金流情况

单位：元

现金流	公司财务报表数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673,168.32	214,300,820.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815,348.77	-145,936,159.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615,241.38	-54,000,000.00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48,873,275.71	14,364,661.07
-----------------	---------------	---------------

4.所有者权益情况

单位：元

所有者权益	公司财务报表数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资本公积	3,255,263.76	3,255,263.76
其他综合收益	693,451.96	-
盈余公积	104,810,471.92	86,075,408.10
一般风险准备	18,735,063.82	-
未分配利润	176,754,197.00	486,437,301.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504,248,448.46	775,767,973.45

2021 年 2 月，经人保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股东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公司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公司 2021 年财务报表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3. 外币折算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成人民币入账。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①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

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本公司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③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其他应付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

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1）子公司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包括公司制主体和有限合伙企业。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2）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为本公司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

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本公司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公司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然后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主要包括计算机及电子设备。购置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

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及其他设备	3-5 年	5%	19%-31.67%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8.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软件，以成本计量。

（1）软件

软件按法律规定的期限 10 年平均摊销。

（2）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9.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

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0.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和离职后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

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2）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12. 专项风险准备金

本公司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银发【2018】106号）、《保险资产管理产品管理暂行办法》（银保监会令2020年第5号）等相关规定对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等保险资管产品按照其管理费收入的一定比例进行计提确认专项风险准备金，专项风险准备金主要用于弥补因公司违法违规、违反产品协议、操作错误或者技术故障等给产品财产或者投资者造成的损失。当相关产品终止清算后，剩余的风险准备金余额可以转回。

13. 一般风险准备金

参照《财政部关于印发〈金融企业财务规则一实施指南〉的通知》（财金[2007]23号）和《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印发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监管评级暂行办法的通知》（银保监办发[2021]5号）等相关规定，公司于年度终了按照当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14. 收入确认

本公司在客户取得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

（1）资产管理费收入

本公司资产管理费收入包括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资产支持计划、支农支小计划、股权投资计划及私募基金管理费收入等，根据权责发生制，按各项委托投资协议约定的方式确认资产管理费收入。

（2）利息收入

本公司利息收入包含各项投资产生的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按各项投资的存续期间和合同或协议规定的利率计算确认。

（3）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在投资项目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确认为投资收益。

15.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

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公司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16.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

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本公司在

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17.利润分配

拟发放的利润于股东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18.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

及综合收益中不归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所有者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公司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公司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19.分部信息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

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公司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进行分部报告的披露。

20.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1) 采用会计政策的关键判断

①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

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②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

本公司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30 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的显著变化、担保物价值或担保方信用评级的显著下降从而将影响违约概率等。

本公司判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90 日（即，已发生违约），或者符合以下一个或多个条件：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进行其他债务重组或很可能破产等。

（2）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

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重要宏观经济假设和参数，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

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国内生产总值和消费者物价指数等。

②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如果一项金融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本公司则使用估值方法来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贴现分析、市盈率定价模型以及其他市场参与者通常采用的估值方法。采用估值方法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由于在估值过程中涉及管理层的判断以及需要使用非市场参数，估值结果一般会与该金融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交易或者处置价格存在差异，该差异将计入对处置期间的财务报表。另外，虽然本公司认为目前采用的估值方法是合理的，并且与其他市场参与者通常采用的估值方法一致，但对同一项金融资产采取不同的估值方法，或在估值方法中选取不同的参数，均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不同的估值结果。

③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的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所得税费用时，本公司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

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本公司以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未来期间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包括本公司通过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能够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以前期间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在未来期间转回时将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本公司在确定未来期间应纳税所得额取得的时间和金额时，需要运用估计和判断。如果实际情况与估计存在差异，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四）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以下合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以及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于 2018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并于 2021 年颁布了《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 9 号）、《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的通知》（财会[2021] 1 号）及《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本公司及本公司已采用上述准则、通知和实施问答编制 2021 年度财务报表。

（五）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征收率	税基
企业所得税(a)	2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b)	6%/3%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应纳税销售额(应纳税额按不含税销售额乘以征收率计算)
城市维护建设税	5%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1. 本公司所得税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适用所得税税率为 25%。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本公司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6%。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56 号），本公司于 2018 年进行了一般纳税人选择简易办法征收备案，对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产管理产品业务选择简易计税方法，本公司按照 3%的征收率计算应纳税额。

（六）或有事项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八）结构化主体

本公司发起设立提供特定投资机会的结构化主体。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赚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公司对该类结构化主体不具有控制，因此未合并该类结构化主体。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发起的该类结构化主体包括债权计划、股权计划、支农支小产品等，并主要通过向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投资者提供管理服务获取管理费收入。

三、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一）风险评估

1. 市场风险

2021 年，公司制定《市场风险管理办法》，明确市场风险管理基本原则、职能分工和工作职责，建立重大突发市场风险应急处理机制、市场风险报告制度等。公司严格执行《委受托操作细则（试行）》、《另类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系统内委受托业务，为委托人把握市场风险。

2. 信用风险

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是交易对手违约，或增信方不按合同约定履行增信义务，进而造成投资财产损失。2021 年，公司获取信用风险管理能力资质，完善项目小组机制，全流程、全方位开展包括信用风险在内的投资业务风险管控。公

司高度重视存量项目的风险监测，综合运用多种监测工具，每季度对存量产品进行五级分类，每年对存续项目进行跟踪评级。公司信用风险总体可控。

3. 操作风险

2021 年，公司制定《操作风险管理办法》等制度，对公司运营各关键环节的操作风险进行有效防控，本年度未出现操作风险事件。公司信息系统继续完善，逐步实现业务全流程线上操作，操作风险水平进一步降低。

4. 战略风险

2021 年，公司进一步落实监管及集团相关要求，通过风险偏好体系对公司经营战略目标的实现进行持续监测，战略风险可控。公司将集团战略要求融入项目评审决策，产品开发高度响应了集团“卓越保险战略”的要求。公司定期召开会议，及时对战略风险、经营风险进行调整应对。目前公司储备项目充足，项目推进均处于有序开展中。

5. 流动性风险

2021 年，公司采取一系列措施加强流动性风险管理，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建立与受托资金隔离的自有资金投资制度体系，将自有资金进行分层管理，加强流动性管理和预测。

（二）风险控制

公司构建由董事会负最终责任、管理层直接领导，以风险管理职能部门为依托，相关职能部门密切配合，覆盖所有

业务单元的风险管理组织体系。董事会是公司风险防控和内控措施的最终决策机构和责任机构，总裁室下设风险合规委员会，负责统筹协调和推动公司风险管理、法律合规、内部控制等工作。公司实行“1+3”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即在公司风险合规委员会全面领导下构建三道风险管理防线。

2021年，公司以党中央关于防范化解重大金融风险相关精神为指导，紧紧围绕集团党委“卓越保险战略”各项决策部署，坚持底线思维，持续提高风险识别、评估、防范和处置能力，不断加强公司全面风险合规管控，牢牢守住一条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四、公司治理信息

（一）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本公司情况的简要说明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为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二）控制比例在 5%以上的股东及其持股情况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2021 年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化。

（三）股东职责、主要决议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依法行使以下职权：

1.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融资计划；
2. 决定和更换董事及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及责任保险事项；
3. 审批董事会的报告；

4. 审批监事会的报告;
5. 审批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6. 审批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7.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定;
8.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定;
9. 对发行公司债券或者其他有价证券作出决定;
10. 修改本章程, 审批董事会和监事会议事规则;
11. 对聘用、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定;
12. 对公司上市作出决议;
13. 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14. 依照法律规定对收购公司股权做出决议;
15. 审批公司设立法人机构 (法人机构是指公司直接投资设立并对其实施控制的境内外公司);
16. 决定单项长期股权投资金额加上需由公司承担的债务综合超过公司注册资本的 10%, 或者所有此类经营活动的总金额及需由公司承担的总债务之和超过公司注册资本 40% 的事项;
17. 除本章程另有规定的外, 审议批准公司设立法人机构 (指公司直接投资设立并对其实施控制的境内外公司), 及公司在一年内单笔交易金额超过公司资产总额 30% 的重大对外投资 (前款股权投资除外)、或重大资产购置、或重大资产

处置与核销（含股权处置）、或重大资产抵押等事项；公司使用受托资金投资的情况由公司另行规定；

18. 审批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者本章程约定的应当由股东决定的其他事项。

近 3 年股东主要决议如下：

1. 关于就人保资本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财务决算、利润分配等议案出具股东决定的批复（190419）；

2. 关于人保资本董事长、董事和监事变更的股东决定（190813）

3. 关于就人保资本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有关议案出具股东决定的批复（200428）

4. 关于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申请开业与基本管理制度的股东决定（210331）；

5. 关于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筹）董监高人员的股东决定（210426）；

6. 关于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监高人员的股东决定（210426）；

7. 关于人保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等事项的股东决定（210604）；

8. 关于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更名、变更经营范围和公司章程的股东决定（211022）；

9. 关于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临时负责人的

股东决定（211102）；

10. 关于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监事及高管人选的股东决定（211104）；

11. 关于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设立信评部的股东决定（211124）；

12. 关于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开展受托管理保险资金业务的股东决定（211201）；

13. 关于《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监事履职评价实施办法》等 7 项制度的股东决定（211222）；

14. 关于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睿力集成股权投资计划）的股东决定（211224）。

（上述决议详见公司官网之“公司治理概况”：《2019-2021 年股东决定》）

（四）董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董事简历，包括董事兼职情况

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执行董事 3 人，非执行董事 6 人（含独立董事 3 人），设董事长 1 人，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1. 向股东报告工作；
2. 执行股东的决定；
3.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融资方案；
4.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5.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6.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者其他

证券及上市方案；

7. 制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权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8. 决定单项长期股权投资金额加上须由公司承担的债务总和超过公司注册资本的 5%且在 10%以下，或者所有此类经营活动的总金额及须由公司承担的总债务之和超过公司注册资本的 20%且在 40%以下的事项；

9. 除本章程另有规定的外，审议批准公司在一年内单笔交易金额超过公司资产总额 10%但未超过公司资产总额 30%的对外投资（前款股权投资除外）、或资产购置、或资产处置与核销（含股权处置）、或资产抵押等事项以及其他根据法律法规、监管规定要求必须提交董事会审议批准的事项；

10. 依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章程，审议批准公司关联交易事项；

11. 依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章程，审议批准数据治理事项；

12.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13.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并根据总裁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解聘公司副总裁、总裁助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监督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

14. 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制订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议批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

15. 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16. 提请股东聘请或者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17. 听取公司总裁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裁的工作;
18. 选聘实施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审计的外部审计机构;
19. 批准公司战略管理事项, 包括制定公司发展战略、监督战略实施以及进行战略控制和战略评价等;
20. 制定公司资本规划, 承担资本管理最终责任;
21. 制定公司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 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
22. 负责公司信息披露, 并对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
23. 定期评估并完善公司治理;
24. 维护客户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
25. 建立公司与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
26. 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
27. 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以及股东授予的其他职权。

董事会工作情况: 公司持牌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拟任董事均在任职资格核准中。

董事简历: 无

董事兼职：无。

（五）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公司挂牌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拟任独立董事均在资格核准中。

（六）监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监事简历，包括监事兼职情况

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一名，职工代表监事一名，外部监事一名，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一名，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1. 检查公司财务；
2.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本章程或者股东决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3. 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4. 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和本章程规定的职责时，及时报告公司股东；
5. 向股东提出提案；
6. 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
7. 依照《公司法》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8. 监事会可以提名独立董事；

9. 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监事会工作情况：公司持牌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拟任监事均在任职资格核准中。

监事简历：无。

监事兼职：无。

（七）外部监事工作情况

公司持牌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拟任外部监事尚在任职资格核准中，无相关工作情况。

（八）高级管理层构成、职责、人员简历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的总裁、副总裁、总裁助理、董事会秘书、合规负责人、财务负责人、审计责任人以及其他具有相同职权的管理人员属于高级管理人员。

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负责，同时接受监事会监督，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授权开展经营管理活动，积极执行股东决定及董事会决议。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尚未获得监管部门任职资格核准。报告期内公司临时负责人、临时合规负责人、临时财务负责人简历如下：

万谊青，男，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临时负责人。万谊青曾先后任职于国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国寿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和人保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罗学东，男，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党委委员、临时合规负责人。罗学东曾先后任职于中国人民银行、中国

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和人保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杜庆鑫，男，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党委委员、临时财务负责人。杜庆鑫曾先后任职于中国人民保险集团公司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和人保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九）薪酬制度及当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公司已制定完善的薪酬管理制度，以岗位价值定薪，以绩效定奖金，激励员工不断提升个人能力，与公司共同成长。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根据当年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同时严格执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

公司执行董事、职工监事依据公司具体行政职务领取员工薪酬，薪酬水平考虑市场情况、个人职位职责等因素综合确定；独立董事参照市场水平确定袍金；除独立董事之外的非执行董事、股东代表监事不在公司领取任何报酬。

公司已建立绩效薪酬延期支付、追索追回等机制。

（十）公司部门设置情况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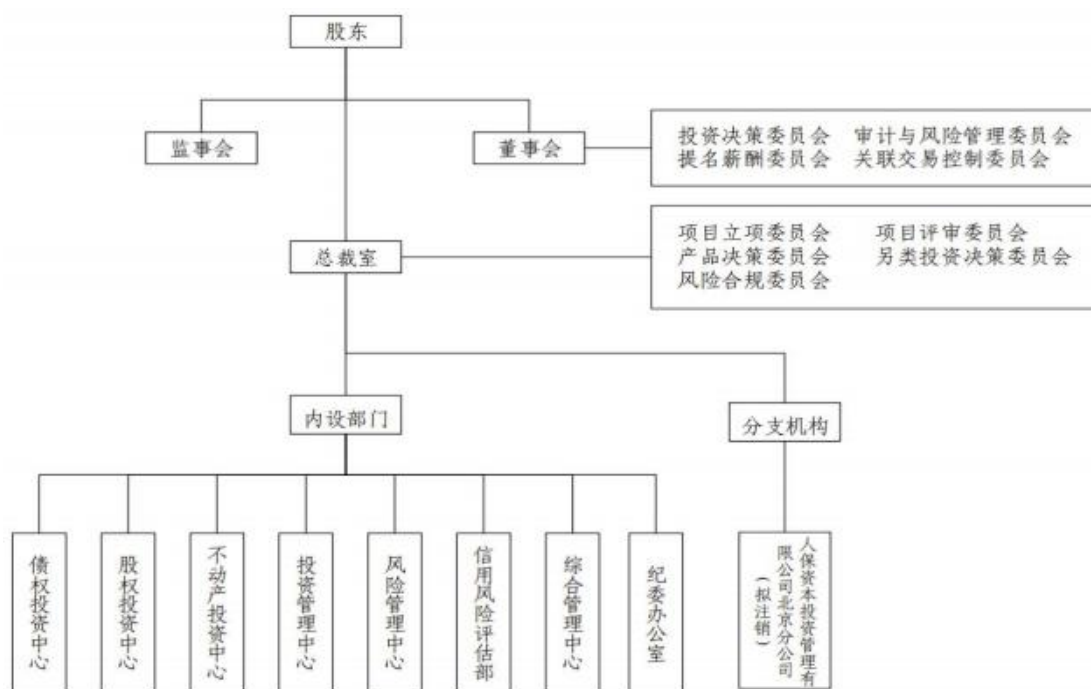
1. 部门设置情况

公司设置债权投资中心、股权投资中心、不动产投资中心、投资管理中心、风险管理中心、信用风险评估部、综合管理中心和纪委办公室。

2. 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人保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拟注销。

组织架构图详见下图：



（十一）对本公司治理情况的整体评价

2021 年度，公司认真贯彻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依据《保险公司章程指引》和《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制度，系统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已经提名公司董事、监事人选，对照监管要求确定了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人选，公司拟任董事监事人数和结构满足章程要求，正根据监管要求履行资格核准程序；在董监事履职资格核准期间，需要履行董监事会审议程序的事项，均由公司股东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相关股东决定，并报送监管备案。

（十二）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全文

审计报告全文请见附件《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十三）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信息

无。

五、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2021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¹遵循合规、诚信、公允的原则，与关联方进行关联交易。全年关联交易共计 43 项，合同口径交易金额共 13.02 亿元²。

关联方主要包括人保集团、人保财险、人保寿险、人保健康、人保资产、人保养老、人保再、人保投控、中诚信托、华夏银行、人保金服、人保物业等。

交易类型主要包括为关联方提供资产委托管理服务、资金运用、保险业务、办公房屋租赁、日常采购及物业管理服务等。

（二）关联交易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取得保险许可证。持证后，公司按照《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发〔2019〕35 号）的监管规定，修订并印发实施《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人保资本发〔2021〕475 号），建立公司关联方信息档案，并按时报送中国银保监会。

因公司所有董事、监事正在履行银保监会任职资格核准手续，重大关联交易由控股股东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审批并出具股东决定，其他一般关联交易均按照公

¹ 本报告中，公司控股子公司人保资本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含其管理的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与公司关联方发生的交易纳入公司关联交易统计。

² 本报告中的关联交易信息均为交易合同口径数据。

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和授权程序完成审批并执行，并按照监管规定履行关联交易报告和信息披露。

（三）关联交易专项审计与评估情况

2021 年 10 月，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中心对公司开展了 2020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审计工作。经审计，2020 年度，公司推进完善关联交易管理机制，及时更新关联方信息档案，优化识别、审批、报备和披露等工作流程，不断提升关联交易各项工作管理水平。

公司 2021 年度关联交易均建立在合理定价基础上，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对资产负债、收益以及监管指标无不利影响，无损害客户利益的情况。

附件：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内容	页码
审计报告	1 - 3
2021 年度财务报表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1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2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3 -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
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
财务报表附注	7- 53



普华永道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2)第 28784 号
(第一页, 共三页)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保资本”)的财务报表, 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人保资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我们独立于人保资本, 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2)第 28784 号
(第二页, 共三页)

三、 管理层与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人保资本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 管理层负责评估人保资本的持续经营能力, 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 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 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人保资本、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人保资本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 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 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 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 我们运用职业判断, 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 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 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 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 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普华永道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2)第 28784 号
(第三页, 共三页)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导致对人保资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人保资本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
2022 年 4 月 15 日

注册会计师

魏益佳

注册会计师

王茜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七 八	2021年 12月31日 合并	2020年 12月31日 合并	2021年 12月31日 公司	2020年 12月31日 公司
资产					
货币资金	1 1	149,125,853.02	100,252,577.31	144,399,391.82	97,654,596.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540,325,512.19	不适用	426,781,463.16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不适用	817,241,585.89	不适用	715,200,282.00
应收账款	4	50,501,161.75	166,556,178.82	50,501,161.75	166,556,178.82
其他应收款	5	42,895,795.95	857,907.70	42,038,612.75	792,525.39
分类为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不适用	29,797,500.00	不适用	29,797,500.00
债权投资	6	29,804,250.00	不适用	29,804,250.00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	7	80,978,380.00	不适用	80,978,380.00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	8 2	84,851,278.37	86,199,258.73	184,851,278.37	186,199,258.73
固定资产		1,994,971.68	1,671,348.94	1,385,891.72	1,535,271.05
无形资产		4,259,527.24	4,482,240.64	4,242,677.36	4,482,240.64
使用权资产	9	31,783,451.37	不适用	23,995,841.22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	112,427,846.13	96,195,390.59	113,065,770.65	96,195,390.59
其他资产		3,917.03	-	-	-
资产总计		<u>1,128,951,944.73</u>	<u>1,303,253,988.62</u>	<u>1,102,044,718.80</u>	<u>1,298,413,243.25</u>
负债					
应付账款		424,528.35	424,528.35	424,528.35	424,528.35
合同负债	11	17,205,606.58	不适用	-	不适用
预收账款		-	9,750,367.42	-	-
应付职工薪酬	12	250,983,374.67	244,083,121.53	233,106,946.26	239,451,679.59
应交税费	13	90,791,548.42	111,426,091.94	90,527,897.63	110,282,286.30
其他应付款	14	27,027,450.45	30,618,332.80	21,406,149.40	29,520,736.58
租赁负债	15	30,074,462.99	不适用	24,668,162.92	不适用
递延收益	16	43,400,000.00	-	43,400,000.00	-
应付风险准备金	17	164,796,524.81	131,183,573.13	162,636,562.62	130,903,631.00
负债合计		<u>624,703,496.27</u>	<u>527,486,015.17</u>	<u>576,170,247.18</u>	<u>510,582,861.82</u>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8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资本公积		3,255,263.76	3,255,263.76	3,255,263.76	3,255,263.76
其他综合收益		693,451.96	-	693,451.96	-
盈余公积	19	104,810,471.92	86,075,408.10	104,810,471.92	86,075,408.10
一般风险准备金	20	18,735,063.82	-	18,735,063.82	-
未分配利润	21	176,754,197.00	486,437,301.59	198,380,220.16	498,499,709.57
所有者权益合计		<u>504,248,448.46</u>	<u>775,767,973.45</u>	<u>525,874,471.62</u>	<u>787,830,381.43</u>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u>1,128,951,944.73</u>	<u>1,303,253,988.62</u>	<u>1,102,044,718.80</u>	<u>1,298,413,243.25</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直青

王直青

张建丽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七 八	2021 年度 合并	2020 年度 合并	2021 年度 公司	2020 年度 公司
一、营业收入					
管理费收入	22 3	354,930,056.11	318,664,036.21	317,329,654.89	313,065,193.64
利息收入		1,737,275.16	436,225.18	1,681,517.01	382,234.41
投资收益	23	29,421,612.17	21,248,378.94	25,943,134.67	18,485,263.3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863,306.03	4,061.20	1,033,860.56	-
其他业务收入	24	22,896,697.60	21,078,459.68	22,896,697.60	21,078,459.68
其他收益	25	65,355,960.10	100,083,913.88	65,350,343.85	100,073,705.92
		<u>478,204,907.17</u>	<u>461,515,075.09</u>	<u>434,235,208.58</u>	<u>453,084,856.96</u>
二、营业支出					
管理费用	26	200,952,459.67	244,771,745.36	150,112,920.50	234,888,003.82
资产减值损失		(1,167,011.13)	202,500.00	(1,167,011.13)	202,500.00
信用减值损失		226,427.71	不适用	226,427.71	不适用
其他业务支出	27	33,666,381.55	34,475,154.37	31,786,361.49	34,195,212.24
财务费用		1,388,219.62	-	1,370,578.55	-
税金及附加		1,937,719.70	2,414,434.92	1,775,366.62	2,424,106.59
		<u>237,004,197.12</u>	<u>281,863,834.65</u>	<u>184,104,643.74</u>	<u>271,709,822.65</u>
三、营业利润		<u>241,200,710.05</u>	<u>179,651,240.44</u>	<u>250,130,564.84</u>	<u>181,375,034.31</u>
加: 营业外收入		35,555.57	17,815.62	31,192.75	-
减: 营业外支出		(3,500,198.69)	(3,553,210.93)	(3,500,000.00)	(3,501,038.80)
四、利润总额		<u>237,736,066.93</u>	<u>176,115,845.13</u>	<u>246,661,757.59</u>	<u>177,873,995.51</u>
减: 所得税费用	28	(59,949,043.88)	(42,256,316.95)	(59,311,119.36)	(42,256,316.95)
五、净利润		<u>177,787,023.05</u>	<u>133,859,528.18</u>	<u>187,350,638.23</u>	<u>135,617,678.56</u>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u>693,451.96</u>	<u>-</u>	<u>693,451.96</u>	<u>-</u>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93,451.96	不适用	693,451.96	不适用
七、综合收益总额		<u>178,480,475.01</u>	<u>133,859,528.18</u>	<u>188,044,090.19</u>	<u>135,617,678.56</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万道青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万道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建新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七 八	2021 年度 合并	2020 年度 合并	2021 年度 公司	2020 年度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952,741.36	455,649.83	931,363.96	382,234.41
提供资产管理服务收到的现金		505,567,169.01	322,942,768.85	458,255,504.70	306,518,957.05
提供投资咨询服务收到的现金		17,946,232.50	14,437,293.35	17,946,232.50	14,437,293.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8,539,513.66	100,098,705.92	108,484,980.67	100,073,705.92
收到的资产管理产品税费		230,860,743.21	219,150,132.25	230,860,743.21	219,150,132.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0,117.58	236,546.06	1,115,613.01	57,495.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5,036,517.32	657,321,096.26	817,594,438.05	640,619,818.4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0,179,147.28)	(102,042,258.72)	(105,049,718.45)	(94,391,286.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6,902,465.18)	(294,971,317.23)	(344,063,076.07)	(294,935,682.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c)	(56,281,736.54)	(46,006,699.78)	(47,835,857.60)	(42,651,821.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3,363,349.00)	(443,020,275.73)	(496,948,652.12)	(431,978,790.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	331,673,168.32	214,300,820.53	320,645,785.93	208,641,027.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23,123,675.45	812,241,101.60	2,296,625,751.82	545,141,101.60
分得股利或利润所收到的现金		-	3,259,197.35	-	3,259,197.3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518,532.11	29,524,690.50	4,247,107.23	27,048,804.89
卖出回购证券收到的现金		390,000,000.00	-	390,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18,642,207.56	845,024,989.45	2,690,872,859.05	575,449,103.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37,520,923.71)	(988,447,988.58)	(2,104,636,773.71)	(708,812,988.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07,857.67)	(2,513,160.33)	(1,437,936.69)	(2,395,810.33)
卖出回购证券支付的现金		(390,179,033.48)	-	(390,179,033.48)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43.93)	-	(19,043.93)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29,826,858.79)	(990,961,148.91)	(2,496,272,787.81)	(711,208,798.91)
投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815,348.77	(145,936,159.46)	194,600,071.24	(135,759,695.0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万直青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万直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建丽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七 八	2021 年度 合并	2020 年度 合并	2021 年度 公司	2020 年度 公司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0,000,000.00)	(54,000,000.00)	(450,000,000.00)	(54,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15,241.38)	-	(18,501,061.38)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1,615,241.38)	(54,000,000.00)	(468,501,061.38)	(54,000,000.00)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615,241.38)	(54,000,000.00)	(468,501,061.38)	(54,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873,275.71	14,364,661.07	46,744,795.79	18,881,332.59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252,577.31	85,887,916.24	97,654,596.03	78,773,263.44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125,853.02	100,252,577.31	144,399,391.82	97,654,596.0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万道青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万道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建新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0年1月1日	200,000,000.00	3,255,263.76	-	72,513,640.24	-	420,139,541.27	695,908,445.27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	133,859,528.18	133,859,528.18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	-	-	133,859,528.18	133,859,528.18
利润分配							
其中: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	-	-	13,561,767.86	-	(13,561,767.86)	-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54,000,000.00)	(54,000,000.00)
2020年12月31日	200,000,000.00	3,255,263.76	-	86,075,408.10	-	486,437,301.59	775,767,973.45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2021年1月1日	200,000,000.00	3,255,263.76	-	86,075,408.10	-	486,437,301.59	775,767,973.45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	177,787,023.05	177,787,023.05
其他综合收益	-	-	693,451.96	-	-	-	693,451.96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693,451.96	-	-	177,787,023.05	178,480,475.01
利润分配							
其中: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	-	-	18,735,063.82	-	(18,735,063.82)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	-	-	-	18,735,063.82	(18,735,063.82)	-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2021年12月31日	200,000,000.00	3,255,263.76	693,451.96	104,810,471.92	18,735,063.82	176,754,197.00	504,248,448.4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万道青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万道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建丽

人保资产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0年1月1日	200,000,000.00	3,255,263.76	-	72,513,640.24	-	430,443,798.87	706,212,702.87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	135,617,678.56	135,617,678.56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	-	-	135,617,678.56	135,617,678.56
利润分配							
其中: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	-	-	13,561,767.86	-	(13,561,767.86)	-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54,000,000.00)	(54,000,000.00)
2020年12月31日	200,000,000.00	3,255,263.76	-	86,075,408.10	-	498,499,709.57	787,830,381.43
2021年1月1日	200,000,000.00	3,255,263.76	-	86,075,408.10	-	498,499,709.57	787,830,381.43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	187,350,638.23	187,350,638.23
其他综合收益	-	-	693,451.96	-	-	-	693,451.96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693,451.96	-	-	187,350,638.23	188,044,090.19
利润分配							
其中: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	-	-	18,735,063.82	-	(18,735,063.82)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	-	-	-	18,735,063.82	(18,735,063.82)	-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2021年12月31日	200,000,000.00	3,255,263.76	693,451.96	104,810,471.92	18,735,063.82	198,380,220.16	525,874,471.6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万道青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万道青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建新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原名为人保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3 月 4 日获得由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10000010859858)。人保金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保金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 亿元，由人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保投资控股”)出资。2009 年 7 月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人保金控更名为人保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09 年 11 月 3 日本公司注册地址由北京市迁至天津市，并获得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20194000000070)。2021 年 10 月 22 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更名为“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并获得核发新版营业执照。本公司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 81 号院一区 1 号楼 2 层 203-4 室，实际经营总部为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 88 号中国人保大厦。

根据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组改制前为中国人民保险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人保集团”)[2008]第 89 号党委会决议，人保投资控股与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保资产”)于 2009 年 5 月 22 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人保投资控股将其原持有的本公司 55%股权转让给人保资产。变更后，人保资产和人保投资控股分别持有本公司 55%和 45%的股权。

人保集团于 2012 年 11 月 6 日及 2013 年 3 月 22 日分别与人保投资控股及人保资产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人保投资控股与人保资产将其原分别持有的本公司 45%和 55%的股权转让给人保集团，本公司变更为人保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人保集团于 2013 年 6 月 28 日增资人民币 1 亿元，增资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 亿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附注六)(以下合称“本集团”)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受托管理委托人委托的人民币、外币资金，开展另类投资业务；管理运用自有人民币、外币资金；开展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等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与资产管理相关的咨询业务；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国务院其他部门批准的业务。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股东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批准 2022 年 4 月 15 日报出。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3) 外币折算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成人民币入账。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a) 金融资产

(i) 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集团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ii) 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本集团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iii)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其他应付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子公司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包括公司制主体和有限合伙企业。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然后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主要包括计算机及电子设备。购置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固定资产(续)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及其他设备	3-5 年	5%	19%-31.67%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8)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软件，以成本计量。

(a) 软件

软件按法律规定的期限 10 年平均摊销。

(b)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9)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和离职后福利。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b)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12) 收入确认

本集团在客户取得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

(a) 资产管理费收入

本集团资产管理费收入包括债权投资计划、股权投资计划、资产支持计划、支农支小计划、股权投资计划及私募基金管理费收入等，根据权责发生制，按各项委托投资协议约定的方式确认资产管理费收入。

(b) 利息收入

本集团利息收入包含各项投资产生的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按各项投资的存续期间和合同或协议规定的利率计算确认。

(c)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在投资项目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确认为投资收益。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14)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租赁(续)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本集团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15) 利润分配

拟发放的利润于股东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归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所有者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集团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进行分部报告的披露。

(18)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a) 采用会计政策的关键判断

(i)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集团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a) 采用会计政策的关键判断(续)

(ii)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

本集团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30 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的显著变化、担保物价值或担保方信用评级的显著下降从而将影响违约概率等。

本集团判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90 日(即，已发生违约)，或者符合以下一个或多个条件：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进行其他债务重组或很可能破产等。

(b)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i)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集团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集团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

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重要宏观经济假设和参数，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国内生产总值和消费者物价指数等。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b)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ii) 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如果一项金融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本集团则使用估值方法来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贴现分析、市盈率定价模型以及其他市场参与者通常采用的估值方法。采用估值方法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集团特定相关的参数。

由于在估值过程中涉及管理层的判断以及需要使用非市场参数，估值结果一般会与该金融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交易或者处置价格存在差异，该差异将计入对处置期间的财务报表。另外，虽然本集团认为目前采用的估值方法是合理的，并且与其他市场参与者通常采用的估值方法一致，但对同一项金融资产采取不同的估值方法，或在估值方法中选取不同的参数，均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不同的估值结果。

(iii) 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的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本集团以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未来期间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包括本集团通过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能够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以前期间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在未来期间转回时将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本集团在确定未来期间应纳税所得额取得的时间和金额时，需要运用估计和判断。如果实际情况与估计存在差异，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以下合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以及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于 2018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并于 2021 年颁布了《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 9 号)、《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的通知》(财会[2021] 1 号)及《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本集团及本公司已采用上述准则、通知和实施问答编制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时，对本集团及本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a) 金融工具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及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

(i)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金融资产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结果对比表：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100,252,577.31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817,241,585.89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166,556,178.82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857,907.70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分类为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摊余成本	29,797,500.00	债权投资	摊余成本
				100,252,577.31
				817,241,585.89
				166,556,178.82
				857,907.70
				29,797,500.00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a) 金融工具(续)

(i)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财务报表中金融资产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结果对比表：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列报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97,654,596.03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97,654,596.0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715,200,282.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715,200,282.00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166,556,178.82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166,556,178.82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792,525.39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792,525.39
分类为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摊余成本	29,797,500.00	债权投资	摊余成本	29,797,500.00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a) 金融工具(续)

- (ii)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的计量类别，将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的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的计量类别	注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表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表 2

表 1：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账面价值	
	合并	公司
货币资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00,252,577.31	97,654,596.03
减：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新金融工具准则)	-	-
2021 年 1 月 1 日	<u>100,252,577.31</u>	<u>97,654,596.03</u>
应收款项(注释 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67,414,086.52	167,348,704.21
减：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新金融工具准则)	-	-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	-
2021 年 1 月 1 日	<u>167,414,086.52</u>	<u>167,348,704.21</u>
债权投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加：自持有至到期投资转入(原金融工具准则)	-	-
加：自分类为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转入	29,797,500.00	29,797,500.00
加：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入(原金融工具准则)	-	-
重新计量：由公允价值计量变为摊余成本计量	-	-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	-
2021 年 1 月 1 日	<u>29,797,500.00</u>	<u>29,797,500.00</u>

注释 1：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1 年 1 月 1 日，应收款项余额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报表项目。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a) 金融工具(续)

- (ii)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的计量类别，将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新金融工具准则下的账面价值的调节表(续)：

表 2：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账面价值	
	合并	公司
交易性金融资产(含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20 年 12 月 31 日	817,241,585.89	715,200,282.00
加：自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入(原金融工具准则)	-	-
加：自货币资金转入(原金融工具准则)	-	-
重新计量：由摊余成本计量变为公允价值计量	-	-
2021 年 1 月 1 日	<u>817,241,585.89</u>	<u>715,200,282.00</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合计(新金融工具准则)	<u>817,241,585.89</u>	<u>715,200,282.00</u>

(b) 租赁

本集团及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相关规定，本集团及本公司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选择不再重新评估。本集团及本公司对于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2020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b) 租赁(续)

(i)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 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集团	本公司
	对于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前已存在的 经营租赁合同，本集团及本公司按照 剩余租赁期区分不同的衔接方法：	使用权资 产	47,188,053.32	47,188,053.32
		租赁负债	47,188,053.32	47,188,053.32

剩余租赁期超过 12 个月的，本集团及本公司根据 2021 年 1 月 1 日的剩余租赁付款额和增量借款利率确认租赁负债，并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并根据 2021 年 1 月 1 日增量借款利率确定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本集团及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评估首次执行日使用权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由于在首次执行日不存在租赁亏损合同，对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剩余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本集团及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对于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前已存在的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合同，本集团及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因执行新租赁准则，除与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相关的预付租金和租赁保证金支出仍计入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外，其他的预付租金和租赁保证金支出计入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在计量租赁负债时，对于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合同采用同一折现率，所采用的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 4%。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续)

- (c) 本集团于 2021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收入准则的采用对本集团影响不重大。

五 税项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征收率	税基
企业所得税(a)	2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b)	6%/3%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应纳税销售额(应纳税额按不含税销售额乘以征收率计算)
城市维护建设税	5%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 (a) 本公司所得税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适用所得税税率为 25%。
- (b)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本集团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6%。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56 号)，本集团于 2018 年进行了一般纳税人选择简易办法征收备案，对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产管理产品业务选择简易计税方法，本集团按照 3% 的征收率计算应纳税额。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子公司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人保资本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人保股权”)	北京	北京	股权投资管理	100%

于 2018 年 3 月 12 日，本公司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房山分局核准设立子公司人保股权，并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1MA01AQ5X5U)。人保股权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1 亿元，由本公司 2018 年 6 月 29 日全额货币出资，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a)	<u>149,125,853.02</u>	<u>100,252,577.31</u>

- (a)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银行存款均为活期存款，无使用受限的情况。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大中型商业银行。本集团认为货币资金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货币资金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未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	436,843,063.56	不适用
保险资管产品	<u>103,482,448.63</u>	<u>不适用</u>
	<u>540,325,512.19</u>	<u>不适用</u>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	不适用	737,241,585.89
结构性存款	不适用	80,000,000.00
	<u>不适用</u>	<u>817,241,585.89</u>

(4) 应收账款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管理费收入	<u>54,515,161.75</u>	<u>171,737,189.95</u>
减：坏账准备	<u>(4,014,000.00)</u>	<u>(5,181,011.13)</u>
	<u>50,501,161.75</u>	<u>166,556,178.82</u>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53,614,328.42	80,500,252.41
一到二年(a)	900,833.33	26,428,790.05
二到三年	-	53,745,313.81
三到四年	-	11,062,833.68
	<u>54,515,161.75</u>	<u>171,737,189.95</u>

(a) 该应收款项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收回。

(5) 其他应收款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证券清算款	40,024,065.76	-
应收利息	1,085,987.90	54,825.88
预付账款	942,037.46	47,225.00
其他	<u>843,704.83</u>	<u>755,856.82</u>
减：坏账准备	<u>-</u>	<u>-</u>
	<u>42,895,795.95</u>	<u>857,907.70</u>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其他应收款(续)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u>42,895,795.95</u>	<u>857,907.70</u>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其他应收款账龄均为 1 年以内，没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回收性存在重大风险，无需计提坏账准备。

(6) 债权投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债权投资计划	30,000,000.00	不适用
减：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u>(195,750.00)</u>	<u>不适用</u>
	<u>29,804,250.00</u>	<u>不适用</u>

(7) 其他债权投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债券	<u>80,978,380.00</u>	<u>不适用</u>
其中：		
-成本	80,000,000.00	不适用
-利息调整	518,105.75	不适用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u>460,274.25</u>	<u>不适用</u>
	<u>80,978,380.00</u>	<u>不适用</u>

(8) 长期股权投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85,442,951.25	86,790,931.61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u>(591,672.88)</u>	<u>(591,672.88)</u>
	<u>84,851,278.37</u>	<u>86,199,258.73</u>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长期股权投资(续)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的净损益	计提减值准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致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致源投资”)*	49,821,434.02	-	-	(1,168,604.92)	-	48,652,829.10
兵器工业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兵器工业”)	36,377,824.71	-	-	(179,375.44)	-	36,198,449.27
人保康美(北京)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人保康美”)	-	-	-	-	-	-
	<u>86,199,258.73</u>	<u>-</u>	<u>-</u>	<u>(1,347,980.36)</u>	<u>-</u>	<u>84,851,278.37</u>

致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人保远望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重要联营企业的基础信息：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持股比例	对集团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致源投资	北京	北京	40%	是
兵器工业	北京	天津	30%	是
人保康美	北京	北京	45%	是

(b)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人保康美	591,672.88	-	-	591,672.88

(9)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原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	47,188,053.32
2021 年 1 月 1 日	47,188,053.32
本年增加	9,023,317.76
本年减少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56,211,371.08
累计折旧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	-
2021 年 1 月 1 日	-
本年增加	(24,427,919.71)
本年减少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4,427,919.71)
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1,783,451.37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列示如下：

(a)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尚未发放的工资	210,371,082.56	52,592,770.64	218,129,031.40	54,532,257.85
风险准备金	162,636,562.62	40,659,140.66	130,903,631.00	32,725,907.75
递延收益	43,400,000.00	10,850,000.00	-	-
预提费用	17,074,546.84	4,268,636.71	15,855,596.14	3,963,899.04
工会经费和职工 教育经费	14,217,116.31	3,554,279.08	13,962,096.36	3,490,524.09
长期股权投资减 值准备	591,672.88	147,918.22	591,672.88	147,918.22
债权投资减值准 备	195,750.00	48,937.50	不适用	不适用
贷款及应收款减 值准备	不适用	不适用	202,500.00	50,625.00
应收账款坏账准 备	4,014,000.00	1,003,500.00	5,181,011.13	1,295,252.78
合计	<u>452,500,731.21</u>	<u>113,125,182.81</u>	<u>384,825,538.91</u>	<u>96,206,384.73</u>

(b) 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亏损	-	5,528,185.33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u>18,791,933.26</u>	<u>4,399,449.98</u>
	<u>18,791,933.26</u>	<u>9,927,635.31</u>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2,078,499.16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846,826.48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2,602,859.69
	<u>-</u>	<u>5,528,185.33</u>

(c)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变动	(2,789,346.67)	(697,336.67)	-	-
应收利息	-	-	(43,976.56)	(10,994.14)
合计	<u>(2,789,346.67)</u>	<u>(697,336.67)</u>	<u>(43,976.56)</u>	<u>(10,994.14)</u>

(d) 抵消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u>112,427,846.13</u>	<u>96,195,390.59</u>

(11) 合同负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基金管理费	<u>17,205,606.58</u>	<u>不适用</u>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应付职工薪酬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薪酬(a)	242,580,271.79	239,034,398.35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b)	8,403,102.88	5,048,723.18
	<u>250,983,374.67</u>	<u>244,083,121.53</u>

(a) 短期薪酬: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补贴	222,573,576.10	107,633,775.51	102,924,355.85	227,282,995.76
职工福利费	48,255.00	3,383,565.72	3,389,170.72	42,650.00
社会保险费	356,730.99	4,408,536.02	4,383,751.70	381,515.31
其中: 医疗保险费	339,324.88	4,178,969.30	4,167,040.06	351,254.12
补充医疗保险	-	94,341.20	94,341.20	-
工伤保险费	94.26	135,225.52	122,370.44	12,949.34
生育保险费	17,311.85	-	-	17,311.85
住房公积金	324,849.00	5,064,824.00	5,389,407.00	266.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 经费	15,730,987.26	3,310,742.29	4,168,884.83	14,872,844.72
	<u>239,034,398.35</u>	<u>123,801,443.54</u>	<u>120,255,570.10</u>	<u>242,580,271.79</u>

(b) 设定提存计划:

其中: 基本养老保险费	3,770.40	6,535,694.24	5,942,227.84	597,236.80
失业保险费	188.52	241,849.75	223,162.19	18,876.08
企业年金缴费	5,044,764.26	6,561,600.00	3,819,374.26	7,786,990.00
	<u>5,048,723.18</u>	<u>13,339,143.99</u>	<u>9,984,764.29</u>	<u>8,403,102.88</u>

(13) 应交税费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12,455,207.29	26,449,271.89
未交增值税	70,344,579.25	73,935,794.55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3,532,455.08	5,166,363.80
应交教育费附加	3,532,455.32	3,689,878.61
个人所得税	693,806.11	1,949,314.61
其他	233,045.37	235,468.48
	<u>90,791,548.42</u>	<u>111,426,091.94</u>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其他应付款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供应商往来款	20,633,598.55	19,750,785.33
应付投资顾问费	-	5,769,241.59
应付管理费	1,113,438.07	-
其他	5,280,413.83	5,098,305.88
	<u>27,027,450.45</u>	<u>30,618,332.80</u>

(15) 租赁负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负债	<u>30,074,462.99</u>	<u>不适用</u>
其中：一年以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u>27,318,228.97</u>	<u>不适用</u>

(16) 递延收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补助(a)	<u>43,400,000.00</u>	<u>-</u>

(a) 政府补助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财政支持	<u>-</u>	<u>43,400,000.00</u>	<u>-</u>	<u>43,400,000.00</u>	与收益相关

本集团当年计入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的政府补助的明细如下：

政府补助项目	种类	本年计入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的金额	本年计入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的列报项目
财政支持	与费用相关	<u>65,084,980.67</u>	其他收益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应付风险准备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管理产品风险准备金	<u>164,796,524.81</u>	<u>131,183,573.13</u>

根据《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风险准备金管理办法》约定, 本集团以年度管理费收入的一定比例计提风险准备金。2021 年度本集团计提风险准备金 33,612,951.68 元(2020 年度: 31,586,459.18 元)。

(18) 实收资本

	2020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年12月31日
人保集团	<u>200,000,000.00</u>	<u>-</u>	<u>-</u>	<u>200,000,000.00</u>

(19) 盈余公积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 提取	本年 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u>86,075,408.10</u>	<u>18,735,063.82</u>	<u>-</u>	<u>104,810,471.92</u>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 提取	本年 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u>72,513,640.24</u>	<u>13,561,767.86</u>	<u>-</u>	<u>86,075,408.10</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 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 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 或者增加实收资本。经股东决议, 本集团 2021 年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18,735,063.82 元(2020 年: 按净利润的 10%提取, 共人民币 13,561,767.86 元)。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0) 一般风险准备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 提取	本年 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般风险准备金	-	18,735,063.82	-	18,735,063.82

根据《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风险准备金管理办法》约定，本集团按不高于本年实现净利润的 10%计提。

(21) 未分配利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486,437,301.59	420,139,541.27
会计政策变更	-	-
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利润	177,787,023.05	133,859,528.1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8,735,063.82)	(13,561,767.86)
减：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18,735,063.82)	-
减：对所有者的分配	(450,000,000.00)	(54,000,000.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176,754,197.00	486,437,301.59

根据2021年5月18日董事会决议，本公司向股东分配利润人民币450,000,000.00元(2020年度：人民币54,000,000.00元)。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2) 管理费收入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债权计划管理费收入	223,531,015.05	230,302,208.95
股权计划管理费收入	67,947,932.35	58,007,357.30
资产支持计划管理费收入	20,784,510.45	13,855,165.66
支农支小产品管理费收入	5,066,197.04	10,900,461.73
基金管理费收入	37,600,401.22	5,598,842.57
	<u>354,930,056.11</u>	<u>318,664,036.21</u>

(23) 投资收益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47,980.36)	1,233,834.62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1,142,006.72	7,797,855.78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 投资收益	27,520,074.38	10,200,218.60
分类为贷款及应收款持有期间取得的 利息收入	不适用	2,016,469.94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2,107,511.43	不适用
	<u>29,421,612.17</u>	<u>21,248,378.94</u>

(24) 其他业务收入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财务顾问收入	22,896,697.60	19,018,064.08
投资咨询收入	-	2,050,961.64
其他	-	9,433.96
	<u>22,896,697.60</u>	<u>21,078,459.68</u>

(25) 其他收益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			
—财政支持	65,084,980.67	99,804,168.03	与收益相关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返还	270,979.43	279,745.85	与收益相关
	<u>65,355,960.10</u>	<u>100,083,913.88</u>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6) 管理费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工资及福利费	137,140,587.53	198,920,519.09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用	24,427,919.71	不适用
咨询及审计费	19,665,507.75	7,097,753.80
办公及差旅费	2,742,085.16	4,429,636.21
法律服务费	2,659,274.90	2,258,165.08
租赁及物业管理费	2,400,244.01	25,932,362.65
业务宣传及广告费	2,111,712.87	2,121,734.41
无形资产摊销费	705,918.44	650,283.54
固定资产折旧	563,502.11	649,115.11
委托管理费	1,113,438.07	-
其他	7,422,269.12	2,712,175.47
	<u>200,952,459.67</u>	<u>244,771,745.36</u>

(27) 其他业务支出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风险准备金	33,612,951.68	31,586,459.18
投资顾问费	-	2,888,695.19
项目托管费	53,429.87	-
	<u>33,666,381.55</u>	<u>34,475,154.37</u>

(28) 所得税费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76,181,510.76	74,336,191.4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232,466.88)	(32,079,874.48)
	<u>59,949,043.88</u>	<u>42,256,316.95</u>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8) 所得税费用(续)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税前利润总额	<u>237,736,066.93</u>	<u>176,115,845.13</u>
按中国法定税率 25% 计算之所得税费用	59,434,016.73	44,028,961.28
不得抵扣支出项	437,374.74	584,416.74
免税收入	(2,826,472.11)	(2,858,513.3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869,335.84	-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	<u>4,697,983.32</u>	<u>501,452.25</u>
所得税费用	<u>59,949,043.88</u>	<u>42,256,316.95</u>

(29) 现金流量表附注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净利润	177,787,023.05	133,852,889.90
调整：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74,214,049.06	(32,145,227.70)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减少)	17,497,310.44	(32,079,874.4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33,820,608.99	164,416,936.0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863,306.03)	2,577.08
信用减值损失	(226,427.71)	-
投资收益	(29,421,612.17)	(21,248,378.94)
固定资产折旧	563,502.11	649,115.11
使用权资产折旧	24,427,919.71	-
无形资产摊销	705,918.44	650,283.54
财务费用	1,388,219.62	-
风险准备金	33,612,951.68	-
资产减值准备	<u>1,167,011.13</u>	<u>202,500.00</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31,673,168.32</u>	<u>214,300,820.53</u>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9) 现金流量表附注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余额	149,125,853.02	100,252,577.31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初余额	100,252,577.31	85,887,916.2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48,873,275.71</u>	<u>14,364,661.07</u>

(c)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量表中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包括：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支付日常运营费用	(41,337,147.25)	(25,918,904.69)
支付专业服务费	(12,441,133.66)	(17,252,664.62)
支付交通及差旅费	(2,018,090.64)	(1,921,099.75)
支付业务招待费	(485,364.99)	(914,030.72)
	<u>(56,281,736.54)</u>	<u>(46,006,699.78)</u>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u>144,399,391.82</u>	<u>97,654,596.03</u>

(2) 长期股权投资

(a) 按类别列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对子公司的投资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85,442,951.25	86,790,931.61
减：减值准备	<u>(591,672.88)</u>	<u>(591,672.88)</u>
合计	<u>184,851,278.37</u>	<u>186,199,258.73</u>

(b)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成本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 表决权比例	
		本年增减 变动			直接	间接	直接	间接
成本法								
人保股权	100,000,000.00	-		100,000,000.00	100%	-	100%	-
	100,000,000.00	-		100,000,000.00				
权益法								
致源投资	41,030,000.00	-		41,030,000.00	40%	-	40%	-
兵器工业	42,000,000.00	-		42,000,000.00	30%	-	30%	-
人保康美	13,500,000.00	-		13,500,000.00	45%	-	45%	-
合计	196,530,000.00	-		196,530,000.00		-		-

本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能力受到限制的情况
(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 管理费收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债权计划管理费收入	223,531,015.05	230,302,208.95
股权计划管理费收入	67,947,932.35	58,007,357.30
资产支持计划管理费收入	20,784,510.45	13,855,165.66
支农支小产品管理费收入	5,066,197.04	10,900,461.73
	<u>317,329,654.89</u>	<u>313,065,193.64</u>

(4) 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a) 在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b)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公司发起设立提供特定投资机会的结构化主体。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赚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公司对该类结构化主体不具有控制，因此未合并该类结构化主体。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发起的该类结构化主体包括债权计划、股权计划、支农支小产品等，并主要通过向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投资者提供管理服务获取管理费收入。本公司已确认管理费收入为人民币 317,329,654.89 元(2020 年度：人民币 313,065,193.64 元)，该等收入对本公司而言重大。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在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续)

(b)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续)

发起设立的未合并结构化主体管理规模：

	管理规模 (人民币亿元)		从结构化主体获得的收益类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债权投资计划	981.63	997.27	管理费收入、投资收益
股权计划	159.54	227.42	管理费收入
资产支持计划	83.50	85.50	管理费收入
支农支小产品	15.22	36.55	管理费收入
合计	1239.89	1,346.74	

持有的未合并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价值信息及对应的最大风险敞口的信息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人民币亿元)	最大损失敞口 (人民币亿元)	账面价值 (人民币亿元)	最大损失敞口 (人民币亿元)
债权投资计划	0.3	0.3	0.3	0.3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母公司和子公司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六。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	业务性质
人保集团	中国北京	集团控股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人保集团。

(b) 母公司注册资本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保集团	<u>44,223,990,583</u>	<u>44,223,990,583</u>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人保集团	<u>100%</u>	<u>100%</u>	<u>100%</u>	<u>100%</u>

(2) 主要的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与本集团的关系
人保资产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人保财险”)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人保寿险”)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人保健康险”)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北京人保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人保物业”)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人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人保投控”)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兵器工业	联营企业
人保康美	联营企业
致源投资	联营企业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关联方交易

本集团与关联方交易按照市场价格进行。

(a) 购买保险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人保健康险	452,161.20	394,904.78
人保财险	20,022.81	33,402.56
	<u>472,184.01</u>	<u>428,307.34</u>

(b) 接受投资顾问服务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致源投资	<u>-</u>	<u>2,888,695.19</u>

(c) 接受物业管理服务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人保物业	<u>1,884,392.59</u>	<u>1,543,889.76</u>

(d) 租赁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人保集团	<u>-</u>	<u>24,658,052.12</u>

(e) 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当年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人保集团	房屋及建筑物	<u>9,023,317.76</u>	<u>不适用</u>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当年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人保集团	<u>1,388,219.62</u>	<u>不适用</u>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关联方交易

(f)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u>8,426,008.60</u>	<u>9,110,815.35</u>

(4) 关联方往来

(a) 应收账款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保投控	2,680,494.23	22,913,275.21
人保资产	-	89,052,577.20
	<u>2,680,494.23</u>	<u>111,965,852.41</u>

(b) 应付账款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保资产	<u>1,537,966.42</u>	<u>424,528.35</u>

(c) 其他应付款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人保投控	291,167.26	-
致源投资	-	5,769,241.59
	<u>291,167.26</u>	<u>5,769,241.59</u>

十 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续)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十 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续)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持有重大的外币金融资产或负债，且无外币交易发生，因此本集团不具有外汇风险。

(b) 利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的不利变动而发生损失的风险。持有的具有利率敏感性的各类金融工具因市场利率不利变动导致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是本集团利率风险的主要来源。

本集团持有的生息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债权投资等，因此本集团并不存在重大的利率风险。

(c) 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如果本集团各类权益工具投资的预期价格上涨或下跌 5%，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人民币 20,262,206.71 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30,646,559.47 元)。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债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源于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债权投资等。本集团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相关银行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债权投资未逾期亦不存在明显违约迹象。本集团对可识别的信用风险进行日常监控，以防范信用风险。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的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 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 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 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即期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五年	五年以上	无固定期限	合计
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	-	-	424,528.35	-	-	-	424,528.35
其他应付款	27,027,450.45	-	-	-	-	-	-	27,027,450.45
租赁负债	-	28,511,851.03	2,857,045.87	-	-	-	-	31,368,896.90
应付风险准备	-	-	-	-	-	164,796,524.81	-	164,796,524.81
	27,027,450.45	28,511,851.03	3,281,574.22	-	-	164,796,524.81	-	223,617,400.51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即期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五年	五年以上	无固定期限	合计
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424,528.35	-	-	-	-	-	-	424,528.35
其他应付款	30,618,332.80	-	-	-	-	-	-	30,618,332.80
应付风险准备	131,183,573.13	-	-	-	-	-	-	131,183,573.13
	162,226,434.28	-	-	-	-	-	-	162,226,434.28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一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0,263,911.79	-	10,061,600.40	540,325,512.19
其他债权投资	-	-	80,978,380.00	80,978,380.00
	<u>530,263,911.79</u>	<u>-</u>	<u>91,039,980.40</u>	<u>621,303,892.19</u>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 融资产	<u>813,910,524.69</u>	<u>-</u>	<u>3,331,061.20</u>	<u>817,241,585.89</u>

本年度及上年度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计量未发生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以及第二层次和第三层次之间的转换。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期末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一 公允价值估计(续)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续)

上述第三层次资产变动如下：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20 年 1 月 1 日		1,692,000.00
购买		1,635,000.00
计入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4,061.20
2020 年 12 月 31 日		<u>3,331,061.20</u>
	其他债权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	-	3,331,061.20
2021 年 1 月 1 日	-	3,331,061.20
购买	80,518,105.75	4,884,15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	1,846,389.20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	460,274.25	-
2021 年 12 月 31 日	<u>80,978,380.00</u>	<u>10,061,600.40</u>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仍持有的资产计入 2021 年度损益的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1,846,389.20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利息、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其他应付款等。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或有事项及承诺

(1) 或有事项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承诺事项

(a) 资本承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 认的对外投资承诺	<u>6,788,850.00</u>	<u>11,673,000.00</u>

本集团之子公司与北京人保健康养老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签订合伙协议，子公司作为基金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 9,000,000.00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已实际出资人民币 5,748,000.00 元。

本集团之子公司与人保科创股权投资基金(上海)中心(有限合伙)签订合伙协议，子公司作为基金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 6,000,000.00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已实际出资人民币 2,463,150 元。

十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